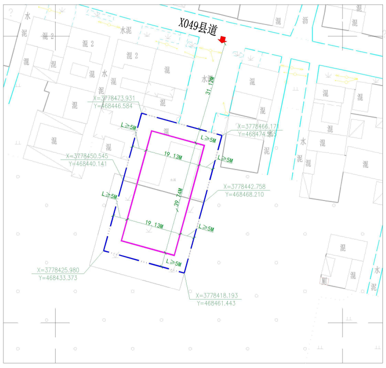
X049县道
31.12M
39.74M
19.13M
19.13M
L≥5M
L≥5M
L≥5M
L≥5M
L≥5M
L≥5M
X=3778473.931
Y=468446.584
X=3778466.171
Y=468474.555
X=3778450.545
Y=468440.141
X=3778442.758
Y=468468.210
X=3778425.980
Y=468433.373
X=3778418.193
Y=468461.443
水泥
混 2
混
水
泥
沥
厕

位置示意图

N

1:500

许昌市建安区艾庄回族乡码头魏村局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技术指标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M²）	建筑层数	建筑限高（M）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机动车停车率
仓储物流	1447 （地界线为界）	低层为主	>8	>40	>1.0	<20	0.1车位/100m²建筑面积

依据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许昌市城乡规划指标指导意见》（提升稿）（许政办〔2014〕71号），
自然资源部关于发布《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产业集聚区和开发区用地提质增效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相关规范、规定。

市政配套设施

1. 规划地块内需配备市政公用设施（含变电室、分类垃圾收集器、非机动车存车处及机动车停车位等）。

设计要求

1. 建筑退地界线距离：地块内规划建筑退地界线距离大于5米；且退让距离应满足与相邻地块及现状建筑的日照、防火、安全等间距要求。
2. 规划地块范围内主体建筑物性质为仓储物流，附属建筑物为配套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分别大于1447平方米。
3. 在下一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充分考虑综合管网规划，做到雨污分流。
4. 在下一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需按照《许昌市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城市示范实施意见》实施。
5. 在下一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需按照《许昌市发展绿色建筑实施方案》实施。
6. 在下一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需满足消防、环保、应急管理等部门要求。

图例

─ · ─ 用地界线	🟥 出入口方位
─ ─ 村　道	─ · ─ 建筑后退用地界线距离

备注

1. 用地边界及面积以收储出让核定为准。
2. 规划指标均以红线内用地面积为计算基数。
3. 本规划采用大地2000坐标系，85高程系。

审　批　意　见

审定

审核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UANGZHOU BOSHA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CO.,LTD.
设计证书甲级　编号：【建】规划编（161384）

审 定	赵 阳	赵阳	项目负责人	柳青峰	柳青峰	项目名称：	许昌市建安区艾庄回族乡码头魏村局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复 核	柳青峰	柳青峰	校 对	张 捷	张捷			
专业负责人	王彤炜	王彤炜	设 计	王彤炜	王彤炜	设计阶段	控 规	日 期 2023.07